**附件1**

**定襄县2023年“9·18”防空警报**

**统一试鸣实施方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省人民防空办公室《关于组织全省人民防空警报试鸣活动的通知》（晋国动办字〔2023〕32号）的有关规定和《忻州市人民政府国防动员办公室关于全市民防空警报试鸣活动的通知》（忻国动办发〔2023〕4号）文件要求，2023年9月18日上午10时，将进行全县防空警报统一试鸣，为确保全县人民正常的生产、生活秩序和试鸣活动顺利进行，特制定防空警报试鸣实施方案。

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人民防空重大战略思想为指导，以强化军事斗争人民防空准备为主线，以检验我县防空警报设施战备状态，打牢预警报知能力基础为目标，通过防空警报试鸣、疏散演练、集中宣传等系列活动的开展，不断加强国防动员和人民防空实战化建设，提升专业保障队伍技术水平，增强全民国防观念，加快推进我县国防动员建设实现高质量发展。

定襄县的防空警报试鸣工作由县国动办按照忻州市国动办的要求组织实施。

1. 组织领导

为确保全县防空警报统一试鸣安全有序，成立由县国动办牵头，政府、军事机关和本级人民防空指挥部相关成员单位共同参加的防空警报统一试鸣领导组织，开设统一试鸣指挥部，并悬挂“定襄县2023年度防空警报试鸣指挥部”会标，严密组织我县防空警报试鸣工作。

**定襄县防空警报统一试鸣活动指挥部**

指 挥 长：武 强 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

 副指挥长：张红兵 县政府副县长、公安局局长

 高 峰 县人武部部长

 刘 跃 县政府办副主任

 李晓明 县发改局局长、国动办主任（兼）

 成 员：曹 翔 县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杨晓光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

 胡贵平 县教育科技局局长

 王辰君 县民政局局长

 王世平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魏有旺 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局长

刘小苗 县融媒体中心主任

杨振华 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大队长

 赵树恒 晋昌镇书记

 温永吉 县党群服务中心主任

 高 青 县消防救援支队支队长

张瑞峰 国网定襄县供电公司经理

岳 峰 移动定襄分公司经理

赵晓莉 联通定襄分公司经理

任晓晔 电信定襄分公司经理

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发改局国动办，具体负责防空警报试鸣工作的组织、协调、实施工作，指挥部办公室主任由闫高赟担任。办公室下设4个组：

（一）综合协调组

 组长：闫高赟 县发展和改革事物中心主任（兼）

 刘 跃 政府办副主任

 成员：李 晶 发改局四级主任科员

 李 欣 国动办科员

 职责：1、通知指挥部成员单位领导准时参加；2、协调县供电公司做好警报试鸣日全场电力保障；3、协调移动、联通、电信等通信部门提前3天群发试鸣公告，并在活动当天通知县融媒体中心进行现场报道。4、协调金鼎文化广场活动场地的使用，现场拱门、舞台等现场安排布置，制作宣传标语及接待工作。

（二）警报试鸣组

 组长：刘小苗 县融媒体中心主任

 李 政 国动办科员

 成员：张兆宇 国动办科员

 职责：负责组织进行固定警报器的调试、检修和操作，确保警报鸣响率达100%。

（三）宣传教育组

组长：李建华 国动办科员

成员：赵贵文 国动办科员

职责：负责人防宣传教育图版拉运，做好现场、学校人防宣传活动的实施；协助县融媒体中心做好警报试鸣活动的新闻报道。

（四）疏散演练组

 组长：胡贵平 县教育科技局局长

 温永吉 县党群服务中心主任

 闫高赟 县发展和改革事物中心主任

 成员：李 岗 县教育科技局安全科科长

 韩美琴 北城社区主任

 李 政 国动办科员

 李建华 国动办科员

 李 晶 国动办科员

 赵贵文 国动办科员

 李 欣 国动办科员

职责：县国动办负责组织县城社区的疏散演练，县教育科技局负责城区内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疏散演练，并收集上报相关资料。

 三、活动内容及安排

 （一）防空警报试鸣活动

1、试鸣时间：2023年9月18日北京时间10时00分

 开始至10时15分结束。

 2、试鸣信号：使用全国统一的人民防空警报信号，即：

 预先警报、空袭警报、解除警报。

 10时00分至10时03分，试鸣预先警报，鸣36秒、停24

 秒，反复三遍为一个周期，时间为3分钟；

 10时06分至10时09分，试鸣空袭警报，鸣6秒、停6

 秒，反复15遍为一个周期，时间为3分钟；

 10时12分至10时15分，试鸣解除警报，连续鸣180秒；

 三种信号依次发放，每种警报之间的间隔时间为3分钟。

3、试鸣方式

按照规定时间和防空警报信号，利用利用省人防预警报知系统本级控制中心组织各类固定警报站点试鸣，并协调本级广播电视管理部门利用不少于1个频道（频率）发布防空警报信号。

4、参加人员

县防空警报试鸣指挥部领导及成员单位负责人在金鼎广场组织警报试鸣和宣传活动，人民防空专业分队组队参加相关活动。

抢修抢险专业队：住建局15人，国网定襄县供电公司15人；

医疗救护专业队：卫健体局20人；

防化防疫专业队：忻州市生态环境局10人；

通信专业队：县工信局、电信公司、移动公司、联通公司共15人；

运输专业队：交通运输局10人；

消防专业队：消防大队10人；

治安专业队：公安局20人；

1. 防空演练活动

 防空演练以县人民防空方案为依据，组织防空演练活动。

1、人口疏散掩蔽演练

2023年9月16日上午9点在北城社区，统一组织人员紧急掩蔽掩蔽演练。

1. 学校师生疏散演练

 县国动办协调教育部门，于9月14日-17日期间，积极组织城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落实防护技能训练和防空紧急掩蔽演练，并开展国防（人防）宣传进校园活动。各学校组织演练时，防空警报音响信号依托校园广播系统室内播放或以哨音替代，不得鸣放室外固定防空警报器。活动结束后及时上报相关音、视频资料。

（三）宣传活动

县国动办要在 9月18日上午集中组织国防动员、人民防空宣传工作，并利用电视、室外社区LED显示屏、广播、报刊、网络等媒体对人防知识、防空警报试鸣系列活动进行全方位宣传报道，积极营造全社会关心人防、支持人防、参与人防的氛围。

参加活动的国动系统人员统一着制式迷彩服，地方人员着正装。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组织实施防空警报试鸣活动，是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的重要举措，是提高市民防灾减灾意识的必要手段，县指挥部所有人员要把防空警报试鸣作为提高全民国防观念和人防意识的重要举措来抓，严格认真落实各项工作。

（二）加强组织领导。全省防空警报试鸣活动是省委省政府省军区关于深化军事斗争人民防空准备，推进省域人民防空综合防护体系建设的一项重点工作，要高度重视，按照实施方案要求严密组织实施，确保活动取得扎实成效。

（三）严格责任落实。县各有关单位要密切配合做好相关工作。县供电公司做好警报试鸣日全城电力供应保障;电视台、移动、联通、电信部门在警报试鸣的5日前发布《公告》；教育部门加强在校学生的防空防灾知识教育工作；卫生部门加强对住院病人的宣传工作；公安部门加强对市区交通要道及警报安装点附近道路的巡逻和车辆疏导工作，并做好应对突发事件的准备；其他相关单位搞好宣传教育并做好职责内工作，确保定襄县城区警报试鸣时保持正常的学习、工作和生活秩序。